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团结河（通州段二期）治理工程

项目编号 通水规计（2022）15号

建设地点 南通市通州区东社镇

验收单位 通州区团结河（通州段二期）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处



2023年11月1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团结河（通州段二期）治理工程	行业类别	水利水电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南通市通州区水利局	项目性质	改扩建建设类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南通市水利局/通水许可〔2022〕44号/2022年8月29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8月~2023年5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南通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南通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苏省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南通通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扬州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 53 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 号)、8 号文、《江苏省水土保持条例》、《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苏水规[2018]4 号)、的规定,通州区团结河(通州二期)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处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在项目区组织召开了团结河(通州二期)治理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代建单位江苏禹和水利工程建设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单位南通市通州区水务工程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淮安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江苏省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监理单位南通通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监测单位南通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扬州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和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和专家查看了项目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和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团结河(通州段二期)治理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 项目概况

团结河(通州段二期)治理工程治理范围西至取胜桥,东至东社北闸,全长 12.117km,流经南通市通州区东社镇。项目起点位置经度为 $121^{\circ} 7' 12.92''$, 纬度为 $32^{\circ} 8' 57.21''$, 终点位置经度为 $121^{\circ} 13' 1.65''$, 纬度为 $32^{\circ} 8' 14.57''$ (GCJ-02 坐标)。本项目为改扩建建设类项目,主要建

设内容为河道疏浚 12.082km；新建护岸总长度 13.023km；拆建公路桥 2 座，拆除危桥 5 座，建设河道沿线排水涵洞 13 座。项目总占地面积 63.28hm²，其中永久占地面积 47.58 hm²，临时占地面积 15.70hm²。项目于 2022 年 8 月开工，2023 年 5 月完工，总工期 10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2 年 8 月 29 日，南通市水利局以《关于准予团结河（通州段二期）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许可决定》（通水许可（2022）44 号）对项目准予行政许可。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64.86hm²，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三）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南通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了水土保持监测，监测期为 2022 年 8 月~2023 年 5 月，采用实地调查与定点监测相结合的方法，2023 年 10 月编制完成了《团结河（通州段二期）治理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监测三色评价平均得分为 92 分，三色评价结果为“绿”色。

（四）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2 年 6 月完成了主体工程设计，水土保持防治措施纳入了主体工程设计中。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3 年 10 月，扬州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团结河（通州段二期）治理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

告》。项目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和监测工作，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得到了全面治理，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批复的目标值。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完成了有关水土保持设施建设任务，水土保持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较好地发挥了水土保持功能，有效控制了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达到了批复的防治目标值，落实了水土保持运行管理维护责任，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本项目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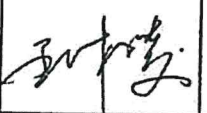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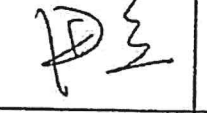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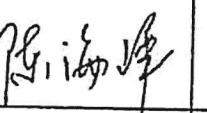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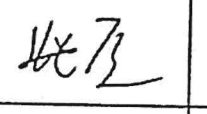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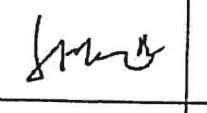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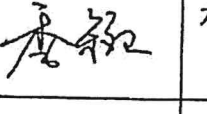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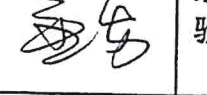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排泥场后续跟踪管理，及时复耕。运行期间应对植被进行补植和维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组长：

2023年11月1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备注
组长	张伟	通州区团结河（通州二期） 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处	高工		建设单位
成员	王湘凌	江苏禹和水利工程建设有 限公司	副总经理		代建单位
	吴畏	南通市通州区水务工程有 限公司	高工		管理单位
	田立	江苏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 南通分局	高工		特邀专家
	陈海峰	江苏省水文水资源勘测局 南通分局	高工		特邀专家
	张臣	淮安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高工		设计单位
	孙旭	江苏省水利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於睿	南通通源建设监理有限公 司	总监		监理单位
	季颖	南通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高工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吴迪	南通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 院有限公司	高工		水土保持监测 报告编制单位
	金勇	扬州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有 限公司	高工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报告编制 单位